

# 律师权利“不打折” 检察服务“零距离”

## ——保定高新区检察院创建“三位一体”阅卷服务新模式保障律师权利

建立模型 深化合作 专项整治

# 枣强县检察院公益诉讼检察助力农村人居环境改善

河北法制报讯（记者 封颖慧 通讯员 许春祥）“燕赵山海·公益检察”开展以来，枣强县人民检察院持续开展“乡居美”公益诉讼专项监督活动，助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美丽乡村建设，取得阶段性成效。

构建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推动养殖污染综合治理。今年4月，枣强检察院依托自主研发的“以税治污”法律监督模型，通过收集税务、环保、住建等数据，碰撞比出筛查出某养殖公司随意堆放畜禽粪便污染环境案件线索，制发诉前检察建议，督促行政机关履职，及时清理180余吨畜禽粪污。以此案为契机，该院向县政府作专题汇报，推动县政府组织开展畜禽养殖污染专项治理活动，对县域内26家养殖场1.3万吨畜禽粪污进行集中清理处置。同时，针对相关部门未依法履行征收监管职责，制发检察建议督促收回应缴环境保护税1万余元，退回11家畜禽养殖户不应缴而缴税款25万余元。

深化“河长+检察长”协作，推动农村纳污坑塘长效治理。今年7月，枣强检察院以农村纳污坑塘治理为重点，检察长带头深入全县11个乡镇30余个行政村实地踏查、摸排线索。针对办案中发现的部分农村坑塘污染严重问题，分别向属地政府发出诉前检察建议，督促治理纳污坑塘2处、清理河道沿线垃圾600余吨。为进一步巩固整改效果，该院推动有关部门制定《农村黑臭水体集中整治行动方案》，创设行动台账和典型案例登记表，将排查整治纳污坑塘纳入环保考核内容，实现农村纳污坑塘常态化长效治理。

推动整治制售水机经营乱象，守护群众饮水安全。今年5月，枣强检察院对全县11个乡镇34个行政村的36台制售水机进行抽样调查，发现不同程度存在卫生隐患，遂向相关部门制发检察建议，推动开展违规经营现场制售水机专项整治行动，对全县441台制售水机进行全面检查，发现问题立即整改。整改完毕后，该院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益心为公”志愿者开展“回头看”，并联合相关部门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水质检测，经检测均已达标。

# 衡水市生态环境局组织持执法证人员参加法律知识考试

河北法制报讯（韩玲）11月14日，衡水市生态环境局在市委党校组织开展全市生态环境专业法律知识考试，约400名持执法证人员参加。本次考试内容包括习近平法治思想，以及大气、水、土壤、固废、噪声等生态环境法律和行政处罚法等一般法律知识，旨在检验执法人员对生态环境法律法规的掌握程度和运用能力，引导发现学习上的薄弱环节和知识上的漏洞盲点，督促执法人员进一步提能力、强素质。

传授防卫小技巧 筑牢安全大屏障

# 故城检察院司法警察大队送防卫知识进校园

连日来，故城县人民检察院司法警察大队联合县域内中小学开展了“防卫知识进校园”专项教育活动，走进学校教学生们学习擒敌拳和防卫术、教学生们学会心肺复苏术和急救知识，教会学生们在受到不法侵害时，如何尽快摆脱困境，及时寻求外界帮助，减轻或避免不法侵害的发生，受到学校老师和学生们的一致赞誉。

日前，故城检察院司法警察大队已经进入4所小学开展“防卫知识进校园”专项教育活动。据了解，该大队将长期坚持下去，争取在全县所有中小学中普及，为学生撑起一把强有力的保护伞。

牛敏 张英

等政策法规，建立健全有机衔接、协调联动、高效便捷的化解纠纷制度，不仅有效推进我省矛盾纠纷多元预防化解提供了法规遵循和政策指引，也为矛盾纠纷止于未发、化于未诉提供了强大的动力引擎。

源头预防矛盾，重在培育“人人都信法，凡事都讲法”的法治文化。我省全面加强普法宣传，出台《关于提升普法工作针对性实效性若干措施》，部署开展“民法典”宣传月、“民法典进农村”“营商环境法治宣传月”等活动，组织“头雁效应”“法治雏鹰”“普法惠农”法治宣传教育专项行动，有效提升全省公民法律素养，努力在全社会形成尊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浓厚氛围。

群众需求在哪里，优质服务就跟进到哪里。我省坚持把加强基层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作为推进矛盾纠纷化解法治化的重要保障，大力推进公共法律服务的实体、热线和网络平台建设，全省已实现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全覆盖，村（社区）全部配备法律顾问。其中，省法院集智能咨询、风险评估、在线调解、司法确认、在线诉讼等功能于一体的“冀时调”平台，仅2022年就分流调解纠纷62.39万余件，调解成功42.98万余件，诉前调解数、调解成功率、出具调解书和司法确认书数量等均位居全国前列。

人民满意是一条走不停的路，“枫桥经验”是一本写不完的书。

## 开通律师“便捷道” 现场阅卷“不等待”

河北法制报记者 任俊颖  
通讯员 王斌 王博娇

“非常感谢检察机关为我提供异地阅卷服务，免去了一千多公里的长途奔波，节约了大量时间和精力。为你们高效便捷的服务点赞！”拿到电子卷宗光盘的首律师连声称赞。近日，保定高新区人民检察院通过与辽宁省鞍山市立山区人民检察院协作配合，仅用不到半小时，便顺利帮助保定市一名律师完成了跨省异地阅卷。

近年来，保定高新区检察院始终践行检察为民的工作理念，严格履职尽责，在全市范围内率先部署应用了律师互联网阅卷系统，率先试点运用了检察业务应用系统2.0异地阅卷功能，构建了现场、异地、网上“三位一体”的阅卷服务新模式，为律师阅卷提供了便捷高效的服务，以实实在在的便民工作举措不断提升检察服务质效。

该院案件管理部门创新开展律师阅卷“预约+延时”服务，为律师阅卷提供“绿色通道”。

该院在微信公众号及官方网站向社会公布了案件管理中心办公电话及《律师阅卷攻略》，律师可以通过“12309中国检察网”进行案件绑定或直接通过电话对案件所处阶段和能否阅卷进行详细了解，提前进行阅卷预约。如遇需非工作时间前来阅卷的，可以提前预约并提交手续，再到值班室领取拷贝好的电子卷宗。案件管理部门将提供“延时”服务，积极为律师阅卷提供便利，切实保障律师执业权利。

## 服务保障“一对一” 网上阅卷“零距离”

该院案件管理部门积极推进“12309中国检察网”律师阅卷功能

的应用，严格落实检察业务应用系统电子卷宗制作上传规定，严格执行每日登录查看12309平台预约申请工作制度，建立了包括《律师互联网阅卷预约登记表》、律师阅卷所需相关手续等材料在内的律师互联网阅卷档案，规范做好互联网阅卷的预约、登记工作。

同时，该院指定专人负责律师互联网阅卷工作，为律师互联网阅卷提供“一对一”服务，对不会操作的律师提供“点对点”指导，确保操作流程准确规范，实现了律师阅卷从“最多跑一次”到现在“一次也不用跑”的重大转变，得到司法行政机关、律师代表的一致认可。

## 积极探索“新模式” 异地阅卷“加速度”

该院案件管理部门深入学习律师异地阅卷工作的相关规定，结合本单位实际，研究制定了《保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检察

院关于律师异地阅卷工作细则》，明确了异地阅卷的案件范围、联络机制、申请渠道、责任人员、保密要求。同时，着力加强技术支持，做好信息安全管理及网络维护工作，为异地阅卷申请、卷宗传输、卷宗推送和审核等关键环节提供技术保障，原则上做到当天申请、当天审核、当天推送，保证了律师异地阅卷程序规范、安全有序、高效畅通。

检察机关对律师阅卷工作的重视和支持，保障了律师阅卷的高效畅通，积极构建了相互支持、良性互动的新型检律关系，高速度、科技化正在成为检察机关案件管理服务的新名片。接下来，该院将继续积极探索“检察+技术”新模式，不断完善现场、异地、网上“三位一体”的阅卷服务新模式，把保障律师阅卷权利作为“我为群众办实事”的重要举措，持续能动履职，优化服务，保障律师阅卷“零阻力”。



11月8日，秦皇岛市公安局北戴河分局莲蓬山派出所组织民辅警深入辖区集中开展禁毒宣传。民警走进城镇乡村，向群众宣传介绍各种禁毒知识，提升群众识毒、防毒、拒毒意识，收到良好效果。图为民警向群众宣传禁毒知识。李岩 摄

# 定兴户籍警贴心为民服务获赞

日前，定兴县公安局天官寺派出所户籍室接到辖区群众杨某某咨询，称其急需为养子办理户口登记，又因常年在外省生活且患有严重的腿疾，无法回原籍办理手续，请派出所帮忙办理。

户籍民警详细了解了杨某某的实际情况后，告知其办理户口登记所需的证明材料，并告知将材料整理齐全后邮寄到派出所。民警经大量工作，成功为杨某某养子办理了户口登记，解决了杨某某的燃眉之急。

后来，杨某某回到老家，专程来到派出所，向民警送上感谢信表达谢意。

胡立娜 凌艳

# 唐山汉沽公安聚力实战练兵

近年来，唐山市公安局汉沽分局坚持聚焦短板强素质，突出实战实用实效，开展政治轮训和教育训练，一体推进全警政治能力、法律素养、专业水平和实战本领全面提升。

汉沽分局按照“培训+送教+实战”训练模式，着力提高一线执法人员警务实战技能、应急处突能力和执法规范化水平，将所学运用实际，不断夯实基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根基，常态化开展24小时巡逻防控及快速出警处置工作，沉警街面、强化巡逻，切实提高街面见警率、管事率，有效压降案件和事故发案率。

谢富锟 杨金龙

# 深泽公安开展防范和打击非法集资宣传

近日，深泽县公安局联合县检察院、法院、金融办、银行等相关单位，多角度、全方位开展防范和打击非法集资宣传月活动。

活动现场，民警通过知识讲解、发放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手册和宣传页、悬挂醒目条幅等方式，向群众普及非法集资的常见形式和特点。此次宣传，群众积极参与，警民和谐互动，共发放宣传资料400余份，进一步提高了群众对非法集资的鉴别能力，营造了反对非法集资的浓厚氛围。

孟翔 张家穆

# 广平“三老”调解队 服务群众促和谐

近年来，广平县在7个镇挑选热心调解工作、有丰富矛盾调解和法律援助等方面经验的老干部、老党员、老典型，建立“三老”调解队，由1名经验丰富的退休干部担任调解队负责人，为基层治理和社会和谐稳定奉献一份光和热。截至目前，该县已建立“三老”调解队7支，共有调解员200余人。

该县不定期对调解队进行培训，学习信访工作条例、民法典等相关内容，对劳动保障等相关政策进行深入浅出地解读，提升“三老”调解队对各类矛盾纠纷调解水平。

“三老”调解队实行工作纪实、每周汇报和定期指导制度，定期向所在镇党委政府通报工作进展，对不能快速有效调解的，由镇党委、“三老”调解队共同商讨解决方案，及时帮助群众解决实际问题；对在调解过程中发现的好经验好做法，组织学习推广。

今年以来，“三老”调解队已调解纠纷230多件，95%以上得到了妥善化解，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

武小凯 王书光

# 石家庄高新检察院“请进来+走出去”推进律师阅卷服务提升专项活动

近日，石家庄高新区人民检察院积极开展律师阅卷服务提升专项活动。

该院邀请律师到院，介绍专项活动开展的主要内容，听取律师对检察机关的意见建议，并就探索建立信息共享、意见

反馈等常态化沟通机制进行初步研究、讨论；走访律师事务所，现场演示、讲解如何在“12309中国检察网”进行律师注册、绑定案件、预约阅卷、查询程序性信息等操作。同时，在12309服务大厅放置宣

传彩页和律师阅卷服务意见反馈表，并循环播放互联网阅卷操作流程指引视频，方便律师全面了解“现场+异地+互联网”多元化阅卷渠道和意见反馈。

孟翔 张琪

（上接第1版）

围绕“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矛盾不上交”，我省坚持把乡、村两级作为“枫桥式工作法”的创新主体，针对当地易发多发、疑难复杂矛盾纠纷，找准问题脉搏，找准解决方案，以“小切口”解决“大问题”，做出“大文章”，及时固化切实可行的经验做法。

围绕“难事不出县”，我省坚持把县级作为打造“枫桥式工作法”的责任主体，按照各类重点矛盾纠纷化解的体制机制、方式方法，在挖掘孵化、总结提炼上下功夫，形成可复制、可推广、具有本地特色的“枫桥式工作法”，逐步在县域内推广。

围绕“风险不出市”，我省坚持把市县级作为培树“枫桥式工作法”创新创优的关键力量，下沉基层一线，加强调研指导，对县（市、区）的典型经验做法深入发掘培树，严格筛选把关，将成熟经验做法推广普及到市域。

在此基础上，省委政法委同省直有关部门牢固树立“一盘棋”思想，指导基层总结培树典型经验，并通过召开现场会、辑印经验汇编、向中央层面推荐等方式，成熟一批推广一批。截至目前，我省共培树了50个“枫桥式”典型创新做法，展示了新时代“枫桥经验”在燕赵大地的实践成果。

海兴县香坊乡积极探索“家校联动、村校联动、乡校联动、警校联动”工作机制，切实做到教育领域内矛盾纠纷早发现、早预防、早化解；秦皇岛市海港区人民法院通过心理服务队伍与矛盾纠纷化解重点、心理服务技巧与矛盾纠纷化解方法“三结合”，不断提升矛盾纠纷化解质效；保定市全面打造“古城义警”自治队伍，累计排查化解矛盾纠纷7.8万余件，今年洪涝灾害中安全转移群众1200余名……如今，越来越多“枫桥式工作法”在我省应运而生，呈现出

“枫桥经验”遍地开花、春色满园的良好局面。

## 你履职、我担当，政法干警为了平安和谐都在拼

“遇到什么闹心事儿，我不会像以前那样冲动了，在家门口找你们说一说，心里就亮堂多了。”日前，在石家庄市裕华区人民法院方村镇法官工作站，当地居民杜先生对解答法律咨询的法官竖起了大拇指。

平安，民生所盼、发展之基。作为预防化解矛盾纠纷、推进平安河北建设的“主力军”，在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工作中，省委政法委聚焦专业建设，积极推动省直政法各单位加强条线指导，强力推进政法干警履职尽责，不断夯实社会矛盾纠纷预防化解工作，交出了一份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优异答卷。

面对“不能成为‘诉讼大国’”的时代命题，我省三级法院给出了“加强诉源治理”的解题思路。他们强化诉调对接，加强诉源治理，扎实推进诉源、案源、访源“三源共治”。大力推广“廊坊经验”，把法官工作站、巡回审判点覆盖至所有乡镇，推动人民法院调解平台进乡村、进社区、进网格，今年以来参与化解基层矛盾纠纷5.9万余件，成为新时代“枫桥经验”的法院实践样本。

调的是矛盾纠纷，解的是民意民心。全省检察系统强化检调对接，大力开展信访矛盾源头治理三年攻坚行动，坚持批量解决、主动解决，持续深化群众信访七日内程序性回复、三个月办理进展或结果答复“件件有回复”工作制度，有效提升了群众的满意度。

群众关切在哪里，哪里就是着力点。全省公安机关以“访民情、解民忧、化矛盾、防风险、治乱点”为主要内容，扎实开展“百万警进千万家”活动。

2022年以来，累计走访家庭2377万余户，学校1.9万余个、企事业单位19.6万余家，服务群众68.9万余人，消除安全隐患2.2万余处，化解各类矛盾纠纷18.6万余起。

人民调解是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第一道”防线。省司法厅加大人民调解组织建设力度，积极构建以人民调解为基础，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行业专业性调解优势互补、有机衔接、协调联动的大调解工作格局，将大批群众烦心事、闹心事、揪心事解决在家门口。2021年以来，全省人民调解组织共调解各类矛盾纠纷87万余件，调解成功率98%以上，新时代“东方之花”绚丽绽放。

## 出条例、做宣讲，为的是全社会形成依法办事的新风尚

“以前总觉得检察官高高在上的，没想到现在这么接地气，来到我们老百姓中间普及法律知识，为预防和减少经济纠纷提供专业思路。”日前，广宗县一民营企业负责人为县检察院上门送法的检察官点赞。

大道之行，天下为公。良法善治，民之所向。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要善于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和矛盾”的重要批示精神，高质量化解各类矛盾纠纷，我省聚焦法治建设，坚持建立制度完善、法律法规完备的工作体系，推进部门严格依法履职尽责，群众诉求依法按程序反映、依法按政策解决，将矛盾纠纷化解有效纳入法治化轨道。

矛盾化解，立法先行。我省坚持把建立健全政策法规作为推进矛盾纠纷化解法治化的重要前提，出台《河北省多元化解纠纷条例》《河北省医疗纠纷预防和处理条例》《关于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化解社会矛盾纠纷的意见》